

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420217臺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70號

承辦人：專員 林修榮

電話：04-22289111# 50202

傳真：04-25121532

電子信箱：u515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沙鹿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原經字第1140014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經管本市霧峰區光復新村內「原流新創聚落」，為優化聚落環境及整修設施設備，自115年1月5日起至1月30日止進行關閉，請貴機關惠予協助於機關官網及電子看板宣導周知，實感德便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電 2025/12/26 文
交 14:58:03 換 章

